



台灣省雲林縣政府 函

MO37-5

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廿三日
八五府區征字第一六二七八四號
附件：*

受文者：張 寶先生

副 本：斗六市公所、斗六地政事務所、本府建設局（都）、地政科（均含附件）

主 旨：台端等七人申請成立「斗六市埤口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」乙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
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地政科案陳建設局八十五年十二月 二 日意見辦理並復台端等八十四年六月

廿六日申請書。

二、副本及重劃區範圍略圖乙份，抄送本府建設局、斗六市公所及斗六地政事務所參處，並請於該籌備會向貴單位申請重劃有關資料時惠予配合辦理。

縣長 廖泉裕